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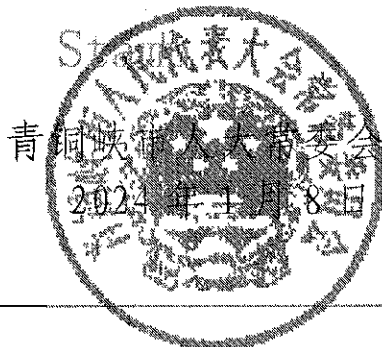
青铜峡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

青人大常发〔2024〕9号

青铜峡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 财政预算的决议

(2024年1月8日青铜峡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)

青铜峡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了市人民政府《关于青铜峡市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(草案)的报告》，同意大会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报告。会议决定，批准《关于青铜峡市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(草案)的报告》，批准青铜峡市2024年财政预算。



送：市委、政府、政协，市委书记、副书记、常委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副主任，市人民政府市长、副市长，市政协主席、副主席。

发：市人大常委会委员，市监察委员会，市人民法院、市人民检察院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室。

青铜峡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4年1月8日印